司法院統計長 視察雲院統計業務

【本刊雲林訊】司法院統計處統計長毓雄、劉科長義雄，及臺灣高等法院統計室莊主任啓昌一行三人，於日前蒞臨雲林地方法院視察統計業務，由陳院長丁坤親自接待。

陳院長介紹一般業務狀況並陪同巡視院宇內外環境，慰問各科室同仁後，項統計長等隨即展開統計業務之檢查。除審閱所有統計簿册及卡片記載外、調取其中民、刑事、民事執行等統計卡片記載與部份民、刑事等卷宗進行審查，詳細核對所記載是否詳盡明確、彼此相符、有無缺失或應行改進等各種情事。

項統計長對該院統計同仁工作認眞，統計業務登記詳實，並以電腦操作快速確實，且逐月提供法官辦案成績統計資料，供作法官改進辦案參考等，表示讚許；同時並作多項指示，勗勉統計同仁繼續加强統計業務之革新，提高統計績效，增進司法業務之全面進步。（毅）

北區監院所將舉行 管理人員遴用測驗

【本刊桃園訊】地區監、院、所首長十餘人參加。會中並公推臺灣桃園監獄李典獄長清泉爲主任委員，臺灣臺北監獄李代典獄長京華爲副主任委員。會中並通過該會名稱，遴用測驗公告，報名須知、報名、筆試、口試日期等多項決議。該項決議，現正報請法務部核定中。預計報名日期爲八十一年十月十二日起至十月十八日止。一律向臺灣桃園監獄，採通訊報名。測驗日期爲八十一年十一月十五日在桃園市成功路二段一四四號，臺灣省立桃園農工職業學校舉行。預計錄取人數爲男性九十二名，女性七名，備取若干名（視測驗成績定之）。

報考資格爲中華民國國民，高中（職）以上學校畢業，男性在各軍種士官以上學校畢業或警察學校畢業或曾服兵役二年以上依法退伍持有退伍令者。（現役軍人預計榜示前——八十一年十二月底以前可退伍者，持有部隊長證明文件及同意參加測驗文件者亦得報考），年齡在廿二歲至卅五歲，體格健全，裸視視力零點五以上，男性身高一六八公分以上，體重五十八公斤以上，女性身高一六〇公分以上，體重四十八公斤以上（其他如體檢表規定）。測驗科目爲：㈠國文，㈡三民主義及憲法大意，㈢本國歷史地理，㈣監所法規（內含監獄行刑法、羈押法、監獄組織條例、看守所組織條例、少年觀護所條例、少年輔育院條例等），㈤口試。

報名須知及報名書表自八十一年十月九日起至十月十五日止向左列各機關洽領或函索（函索請附大型回郵信封貼妥郵票卽寄）。㈠臺灣臺北監獄地址：桃園縣龜山鄉宏德新村二號，電話：〇三—三三四八四一二。㈡臺灣桃園監獄地址：桃園市延壽街一五八號，電話：〇三—三六九二六七四。㈢臺灣新竹少年監獄地址：新竹市延平路一段一〇八號，電話：〇三五二三三五。㈣臺灣宜蘭監獄地址：宜蘭縣三星鄉拱照村安農新村一號，電話：〇三九—八九四一六三。㈤臺灣基隆監獄地址：基隆市東光路一九九號，電話：〇二—四六五一一四六轉一四。㈥臺灣少年輔育院地址：桃園市向善街九號，電話：〇三九—二五二三三五。

高院圓滿完成雇員甄選

【本刊臺北訊】臺灣高等法院近因雇員出缺，特於民國八十一年九月五日假該院大禮堂公開舉辦甄試。計有六十一人報考，實到五十一位，缺考十人，考試科目計有國文、法律常識、口試、電腦打字等四科。據悉日前該項甄試成績業經該院參與試務之庭長、法官評定，共擇優錄取九名，備取五名，玆誌芳名如下：

正取：錄事賴凡如、郭宜琳、柯立英、魏汝純、游秀珠、張金蘭等六員；庭務員李宗派、楊智欽、葉忠璋等三員。

備取：錄事傅玉珍、任元君、杜宜寧、强梅芳、凌儷文等五員。（泓）

東院提昇讀書風氣 舉辦英語法律進修

【本刊臺東訊】臺東地院李院長文成爲鼓勵同仁進修，提昇讀書風氣，加强外語能力，以增進個人學識工作能力，並配合同仁參加八十二年度中央暨地方公務人員升等考試，特舉辦同仁在職進修，在英文會話進修方面，自八十一年十月一日起至十一月卅日止，爲期二個月，利用每週二四上午八至九時各授課一小時，聘請曾擔任臺北市救國團、青輔會英文講師孔繁嘉小姐授課。在法律課程進修方面，自八十二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卅一日止，爲期三個月，利用每週二四公餘下午七至九時，各授課二小時。

報名參加同仁，異常踴躍，業於日前開課，該院李院長親臨精神講話，並期勉同仁努力進修，養成讀書風氣，加强外語能力，以增進工作知能。英文進修課程以會話爲主，法律課程則爲兼顧實務及考試需要授課。咸信對倡導讀書風氣，提昇進修績效，增進工作知能及參加考試，均將有莫大助益。（和）

雲林地院重陽敬老 慰問同仁高齡雙親

【本刊雲林訊】玆值九九重陽節前夕，雲林地院陳院長丁坤，爲發揚傳統「敬老尊賢」美德及表達對同仁高齡雙親之關懷，特於日前率同該院書記官長陳茂哲、人事室主任沈瑞熹、會計室主任鄭銘森及總務科長林宜長等，前往同仁凡年逾七旬之雙親如邱庭長森樟之母邱蜂女士等住處慰問並致贈禮券，以示敬老之忱。

陳院長除親切垂詢生活狀況外，並祝福彼等身體健康，佳節愉快。受慰問之同仁雙親及眷屬對於陳院長之關懷美意，至表感激。（熹）

劉檢察長景義等一行 蒞基檢視察司法業務

【本刊基隆訊】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劉檢察長景義，日前率同該署洪主任檢察官昶、林書記官長輝煌、文書科科長鴻賓、研考科廖科長運釗等人，蒞臨基隆地檢署、基隆看守所檢查業務。基隆地檢署劉主任檢察官惟宗、蔡書記官長謀祥及基隆看守所陳所長金瑞等人親自迎接。隨後，並召集全體檢察官、書記官及署、所科室主管同仁，假該署會議室舉行業務座談會。

劉檢察長在致詞中，除對署、所同仁平日在工作崗位上之辛勞，表示慰問之意外，對於檢察官偵辦刑事案件或重大危害社會治安案件，沒有遲延情形，且績效卓著，長親赴各辦公室慰勉員工，並轉到看守所巡視房舍及探視囚情，也對管理人員慰問致意。（祥）

澎檢印發防毒手冊

【本刊澎湖訊】爲加强民衆對麻醉藥品及煙毒危害之認識，澎湖地方法院檢察署黃檢察長世銘，特指派林檢察官圳義撰寫「防制藥物濫用宣導資料」將近二萬五千字，內容相當豐富，目前已付梓二百册，除分發該轄區內各村里辦公處及各級學校做爲法律常識宣導及教材之用外，並送請當地之建國日報參擇刊載，以廣宣導。（福）

風城舊事（上）

耕士

五十九年秋天，我在新竹地方法院服務。有一天傍晚，在法院走廊上，遇見高明義兄。那時候明義兄是新竹地檢處大牌檢察官，精明幹練，一如其名。他看見我從他身邊走過，一下子把我拉住，可是當我望着他的時候，却又欲言又止。

「怎麼搞的，吞吞吐吐！」當時我們推檢之間，全在一個大院裏上班，大家雖然職責不同，但私底下老王老李，水乳交融，如出同門。

他看我優優地有些認眞，就把一隻手搭在我的肩膀上，附耳輕聲，說：「有人告你！」

「告我？」這倒是新鮮事兒，我想。法官被告，在臺灣是家常便飯。對於初出茅廬的我，自信「泰山石敢當」，可以面不改色。可是心裏那種不是味道的味道，顯然被明義兄看出來了。

於是，他說：「甭氣了，已經簽結了。」

「不是簽結不簽結的問題！」我說。我問他是那一件案子。

原來苗栗有位老者，在卓蘭山上有一片林地，約二十餘公頃。老者在世時，已經辦畢移轉登記，登記予三位千金，一位養子。三位千金之一，後來嫁爲竹南婦，其餘姐弟三人，續住山林故居。不知是否山下新思潮作祟，那唯一出嫁的姐姐，竟然委由她的另一半，以其餘姐姐弟爲被告，到新竹法院打起分割祖產官司來。

記得那是個秋後的星期六，我率同書記官、通譯和法警一行，前往山林去測量師夫婦，浩浩蕩蕩，踏上卓蘭山區。首先，我們在被告等的家屋前，訊問兩造的意見，然後由原告之夫及列爲被告的養子陪同，從山林走到山下，一面指示徐姓測量師，如何如何儘速測量。最後，我們法院同仁一行三人，急急離去，回到新竹已是炊烟四起的時候了。

在山區現場，原告之夫卽代理人，請求很簡單。他主張：系爭林地已經辦畢登記，計兩造姐妹三人，持分各七分之二，被告某某爲養子，七分之一，請依登記分割。被告兩姐妹，皆山村婦女，樸實純厚，默不作聲，詢之再三，始黯然頷首，請依法辦理。惟該男子被告（養子），在審理全程中，表現最爲激動。他說：他雖是養子，但係兩造的祖先唯一香火傳承人，最低限度應與婚生姐妹，各分四分之一；而且這四分之一，也是他先父生前的意思，有「覺書」爲證。當場提出覺書乙份，請求傳訊證人某，以實其說。原告代理人否認其弟所述爲眞實，被告兩姐妹無意見。

（本文作者現職新竹地院）

臺南高分檢獎勵女子工員升學

【本刊臺南訊】臺南分署檢察長爲鼓勵女子工員努力向學，特於日前在該署九月份工作會報中頒發八十一年度員工子女升學獎勵金，計：升國中者四人，升高中高職者七人，升大學院校者七人。除頒發每位同學豐厚獎勵金外，並致詞道賀金榜題名，勉勵應珍惜寶貴光陰，努力求學，開創光明前途，希望下一代都能比我們更好，受獎同學及家長對林檢察長如此重視員工子女教育，感表振奮與感激。（英）

本刊法律叢書目錄

司法院史實紀要第四冊　定價一二〇〇〇元
司法院研究年報第十輯選輯㈠　定價七〇〇〇元
司法研究年報第十輯選輯㈡　定價八〇〇〇元
司法研究年報第十一輯選輯（上）　定價一、〇〇〇元
司法研究年報第十一輯選輯（中）（下）　定價一、八四五元
司法院大法官釋憲四十週年紀念論文集　定價四五〇〇元
民事裁判發回更審要旨選輯㈠　定價四〇〇〇元
民事法律專題研究㈠　定價二〇〇元
民事法律專題研究㈡　定價二〇〇元
民事法律專題研究㈢　定價二〇〇元
民事法律專題研究㈣　定價二〇〇元
民事法律專題研究㈤　定價二〇〇元
民事法律專題研究㈥　定價二〇〇元
民事法律專題研究㈦　定價二〇〇元
民事法律專題研究㈧　定價二〇〇元
民事法律專題研究彙編㈦　定價六五〇元
民事法律問題研究一至五集合訂本（民事實體法、民事程序法、民事特別法）　定價三九〇〇元
刑事法律專題研究㈠　定價二〇〇元
刑事法律專題研究㈡　定價二〇〇元
刑事法律專題研究㈢　定價二〇〇元
刑事法律專題研究㈣　定價二〇〇元
刑事法律專題研究㈤　定價二〇〇元
刑事法律問題研究（第六輯）　定價三五〇〇元
刑事法律問題研究（第七輯）　定價三五〇〇元
刑事法律問題研究一至四集合訂本（刑事法總則及刑法分則、刑事特別法、刑事訴訟及其特別法）　定價八八〇〇元
最高法院刑事確定裁判要旨彙編　定價四五〇〇元
最高法院民事確定裁判要旨彙編　定價二五〇〇元
行政法院裁判要旨彙編第一輯　定價一三〇〇元
行政法院裁判要旨彙編第二輯　定價二八〇〇元
行政法院裁判要旨彙編第三輯　定價三〇〇〇元
行政法院裁判要旨彙編第四輯　定價三〇〇〇元
行政法院裁判要旨彙編第五輯　定價三〇〇〇元
行政法院裁判要旨彙編第六輯（上下）　定價四〇〇〇元
行政法院裁判要旨彙編第七輯（上下）　定價四〇〇〇元
行政法院裁判要旨彙編第八輯（上下）　定價四〇〇〇元
行政法院裁判要旨彙編第九輯　定價三六〇〇元
行政法院裁判要旨彙編第十輯　定價四〇〇〇元
稅務爭訟裁判要旨彙編㈠　定價三一〇〇元
稅務爭訟裁判要旨彙編㈡　定價三一〇〇元
租賃之理論與實務　定價一七〇元
民事強制執行案件實務處理解析　定價一二〇元
強制執行法實務問題研究　定價二八〇元
土地審判實務之研究　定價一三〇元
電腦犯罪及其防制方法之研究　定價一二〇元
電腦資訊與訴訟實務　定價一二〇元
非訟事件法令暨法律問題研究彙編㈠　定價三〇〇元
非訟事件法令暨法律問題研究彙編㈡　定價三〇〇元
民刑事簡易訴訟程序修正條文及關係文書彙編　定價二五〇元
商標近似判決要旨選輯㈠　定價三六〇元
商標近似判決要旨選輯㈡　定價四〇〇元
民事訴訟文書格式及其制作方法　定價三一〇元
國家賠償法裁判選輯　定價四〇〇元
專利爭訟判決要旨選輯　定價三五〇元
公證法律問題研究暨文書格式彙編（修訂版）　定價三二〇元
土地爭訟判決要旨選輯　定價五七〇元
強制執行手冊　定價三一〇元
法理學　（三九九—四四九期）　78年
國際貿易法論　（四五〇—五〇〇期）　79年
司法周刊合訂本　（五〇一—五五一期）　80年
司法周刊合訂本　定價三五〇元
△本刊一年以上訂戶可享七折或特價優待，請於劃撥單上記明訂戶號碼，現金購買時請說明，司法同仁憑證七折或特價優待；在校學生一次購買廿册以上六折優待。
△如蒙惠顧，款撥台北郵政〇一八五五五五—一號司法周刊雜誌社帳戶，或親臨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一二四號之一（一樓）本社發行部洽購。司法周刊合訂本無任何折扣優待。

法源資訊系統　法學資料查詢系統
㈠資料庫範圍：1.法規　2.各類解釋　3.判例要旨　4.裁判要
昭・十月出版
月突利備　制要以念　議隨助法
二您之必　強重書概爭附，產
僅是分人　繼一全，要題後破
元
司出版
一段41
317481
382-0
戶